

贸易增长、利益集团与国家间冲突

宋国友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和公共事务学院博士生)

[内容提要]贸易和冲突之间的关系引起了国际关系学者的极大关注,并形成了三大范式。通过把利益集团纳入到贸易和冲突的分析框架之中,本文着重探讨贸易增长对国内不同贸易利益集团的影响,以及利益集团在政府对外政策中的作用及其限度。初步研究表明,议题领域的不同是制约利益集团发挥作用的重要制约因素。在经贸领域,贸易利益集团的作用是相当显著的,但在安全领域,或者是涉及安全的经贸领域,其所能发挥的作用则相当有限。

[关键词]贸易增长 利益集团 中美贸易

国家间的贸易增长和经济相互依赖已经成为全球化时代国际关系的显著特征。由于贸易带来的福利能大大提升国家的整体经济实力,不少国家因此把扩大本国产品在它国市场上的份额作为对外经济政策的主导性诉求,甚至是外交战略的重要内容。但在很多经济学家看来,对外贸易及其增长是纯粹的经济领域问题,研究的重点应该侧重在相对优势、产业结构和市场竞争态势等方面。至于贸易本身对国际政治——主要是国家间的冲突与合作——会产生何种作用,却少有经济学家予以关注。比如,克鲁格曼就认为,“贸易政治主要是国家内的利益冲突,而不是国家间的利益冲突”。^①但问题是,国际贸易和国际政治确实存在着紧密的共生和互动关系。国际关系学者,尤其是国际政治经济学者,对此做了大量的分析,分析的焦点在于国际贸易会促进和平还是引发冲突,和平或冲突的结果又是通过何种途径实现的。本文拟在已有的研究成果基础之上,将利益集团纳入贸易和冲突的分析框架中,并分析其可能发挥的作用。

贸易和冲突:三个范式

关于贸易和冲突的研究早在17世纪重商主义时代就已出现,但它成为国际关系研究的一个重要

内容并获得越来越多的关注,则是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的。一方面,经济相互依赖的增强和世界经济格局的变动促使学界重新关注贸易和冲突的内在联系;另一方面,国际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重要国际关系理论流派的出现,以及随后的新现实主义和新自由主义之争,大大推动了不同理论视角对此问题的探讨。从方法论上看,对贸易和冲突的研究大致上可以分为两个发展阶段:第一阶段从上世纪70年代始到80年代中期止,以理论推导和逻辑说明为鲜明特点;第二阶段是从80年代初开始,以统计检验和数理分析为主要特色^②。无论研究方法有何不同,关于贸易和冲突的关系基本体现为以下三种范式。

范式一:贸易促进合作,消除冲突。事实上,此种观点已经持续了几百年,至少可以回溯到康德在《永久和平论》一书中所提出的基本思想。康德认为,贸易及其相互依赖、民主制和国际组织三者可以共同促成并确保国际永久和平。不过,早期的提倡者更多的是直观的感觉表述,缺乏细致的逻辑和论

^① Paul Krugman, "A Reply", *Peace Economics, Peace Science and Public Policy*, summer 1995, p. 28.

^② 波拉克1980年发表的“贸易和冲突”一文是这种分析方法的最早代表论著。参见: S. W. Polachek, "Conflict and Trade",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No. 24, 1980, pp. 55-78.

证。二战后的自由主义者不仅继承和认同贸易促进合作的观点,而且提出诸多原理以论证和完善,^①其目的在于通过找到国际贸易和平之间的强有力的联系以夯实“贸易和平论”的基础,进而影响国家的对外政策;其代表人物有奥尼尔、鲁塞特和曼斯菲尔德等^②。

一般来说,“贸易和平论”有如下几种逻辑演进。第一,在获取国家安全必需的资源方面,贸易取代战争成为主要手段。贸易扩展了国家获得资源或者实现特定物品生产的途径,从而降低了使用战争手段占取土地等排他性要素的概率。通过贸易和投资,国家可以获得以前只能藉由战争所获得的资源,比如石油等。贸易及其利益的增加,大大降低了国家发动战争或对外征服的动机。^③贸易联系程度越高,以战争为解决问题手段的动机越弱,世界也因此越和平。第二,随着贸易的加强,各国相互依赖程度加深,冲突的机会成本也随之提高。对国家而言,贸易国会通过贸易受益,而冲突或是战争会破坏贸易的进程,导致收益的降低和损失。所以,政治领导人会尽量避免和主要贸易国之间发生战争。^④第三,通过对战争原因的理性分析,指出贸易可以消除引发战争的根源。国家之间爆发战争大致有三种诱因:成本低、信息难以获取和怀疑承诺的履行。^⑤而贸易可以通过消除这些诱因而消除战争:(1)随着贸易联系的不加深,战争的成本不断增长,战争越来越变得无利可图;(2)贸易在抑制冲突方面比增加征服成本更重要的是传递信息。由于缺少关于相对能力或决心的信息,或者有意错误传递这些信息,理性国家也有可能发动战争。而贸易不仅能够传递经济信息,而且,在军事及安全信息的提供上,也会起到相当大的作用。信息的获取使得误判变得很不可能,从而减低了战争的风险;(3)国家间在经济领域的多次博弈能够外溢至军事和政治层面,使得某一国家能对另一个国家履行承诺有着比较充分的信心。^⑥除此之外,自由主义学者还提出贸易促进和平的其它理由,比如贸易能够重塑国家偏好以及贸易生成国际制度以保障安全等。^⑦

范式二:贸易引发冲突。与自由主义者相反,大部分现实主义者不仅否认贸易是和平的来源以及贸易能够抑制冲突等观点,而且认为贸易增长会引发冲突,沃尔兹和米尔斯海默^⑧就是持这种观点的主要代表人物。他们的理由是:第一,由于贸易增长而产生的国家间力量变化及权力转移会引起冲突。各国从贸易当中所获得的利益通常是不均衡的,贸易利益的不均衡会对国家间权力的重新分配产生重要影响。根据现实主义的一贯观点,力量变化是国家间爆发军事冲突的一个潜在理由。^⑨如果这种力量的转移发生在现状维持国和新兴大国之间,战争则更加不可避免。第二,贸易相互依赖的不对称性减弱了其可能对冲突的抑制作用。由于要素禀赋差异及市场规模大小不同,在贸易关系上,经常形成国家间依赖关系不对称的情况,A国依赖B国可能要远甚于B国依赖A国。因此,贸易关系的恶化或者中断对不同国家的影响是不一样的,对那些对外依赖程度低的国家而言,其成本及损害会远小于对外依赖程度高的国家。在此种情况下,一方面,贸易所产生的利益不能有效约束贸易依存度小的国家率先引发冲突;另一方面,对外依赖程度高的国家有可能采用各种手段以减少对外部经济的依赖性和脆弱性。历史上,对外军事扩张和殖民政策就是其中的常见选择。^⑩第三,贸易本身也可能产生冲突。随着商业和贸易的增加,国家之间的接触面也因之扩大,那些

^① 参见:Michael W. Doyle, *Ways of War and Peace: Realism, Liberalism, and Socialism*, New York: Norton Press, 1997.

^② 参见:John R. O Neal and Bruce Russett, "The Classical Liberals Were Right: Democracy, Interdependence and Conflict, 1950 - 1985",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No. 41, 1997, pp. 267 - 294; Edward Mansfield, *Power, Trade and War*,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③ Richard Rosecrance, *The Rise of the Trading State: Commerce and Conquest in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Free Press, 1986.

^④ S. M. McMillan, "Interdependence and Conflict", *Mershon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May 1997, pp. 33 - 58.

^⑤ J. D. Fearson, "Rationalist Explanations for Wa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summer 1995, pp. 379 - 414.

^⑥ K. Snitwongse, "Thirty Years of ASEAN: Achievements Though Political Cooperation", *Pacific Review*, Summer 1998, pp. 183 - 194.

^⑦ 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Revisite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autumn 1987, p. 743.

^⑧ 参见:Kenneth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Addison - Wesley, 1977; John Mearsheimer, "Back to the Future: Instability in Europe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No. 15, 1990, pp. 5 - 56.

^⑨ John J. Mearsheimer, "Back to the Future: Instability in Europe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ummer 1990, pp. 5 - 56.

^⑩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p. 140 - 141.

原本可能不存在的诸多经济争端也会随之出现。沃尔兹在谈论该问题时强调,贸易关系的紧密“意味着接触的增多,至少会使得偶然性(军事)冲突变得可能”。^①

除了这些观点外,布赞认为,由于贸易关系的增强,国家愈发不能不考虑其它国家的经济目标而单独制定经济政策,这意味着贸易联系使得一国的国家政策易受其贸易伙伴国的攻击。结果是贸易政策的歧见成为国家间冲突的起源。^②此外,不少学者认为,国家试图在贸易当中寻求相对收益的最大化,而对相对收益的绝对追求也会制造冲突。^③

范式三:贸易和冲突没有必然的联系。尽管自由主义者和部分现实主义者对各自的理论推演抱有相当的信心,但也有某些学者,如列维、卡普兰和李普斯曼等^④,坚持认为贸易和冲突之间没有逻辑的系统联系。首先,他们认为贸易和平论者和贸易冲突论者都忽略了贸易可能同时产生合作与冲突的可能性。比如,贸易可以既增加某国与特定敌对国接触的可能性,但同时也可能促使该国对另一些国家采取遏止政策。对于此种现象出现的原因,卡普兰解释到,当预期未来的利益丰厚时,双边贸易会促进国家之间的合作,反之则反。^⑤其次,国家之间出现和平,原因也很可能不是贸易增长。在维护安全方面,有众多模式可供解释。霸权稳定、均势制衡、合作安全、集体安全以及民主和平等,都可以用以说明特定地区的和平。贸易至多是合作的充分条件,而非必要条件。最后,很大程度上,国家之间的敌意与冲突不是贸易增长的结果,而是政治军事能力分配变化的结果。作为军事敌对基础的权力关系变化,只不过有时通过经济利益不对称的形式表现出来。

分析国际贸易与国际冲突的关系主要是在上述三个范式下展开。就这三个范式而言,虽然任何一个范式的假设及其结论之间可能确实存在相关联系,但这些假设大都关注于国家层面,把国家看作完全自为的行为体,而忽视了国家对外行为的深层因素——国内结构。

贸易增长下的利益集团

强调国内结构的重要性不是否认政府在对外政策上的塑造作用,而是正视对外政策——包括对外经济政策——是建立在国内社会力量和政治团体的持续博弈基础上的事实。^⑥古勒维奇曾指出:“国家的自主性有着社会基础:为了赢得在特定问题上的自主性,国家必须能够获得支持,这种支持来源于不同种类的社会行为者(societal actors)。”^⑦了解贸易增长对国内结构的影响,以及国内结构的相应反应将会有助于更深刻认识贸易和冲突之间的关系。毫无疑问,在国内结构中,利益团体是首要的分析对象。基本上,有两种分析贸易增长对利益集团影响的途径。

一个是“要素—阶级”路径。国际贸易的实质是各国要素禀赋的不同。根据传统理论,主要有三种要素与国际贸易有关,它们分别是土地、劳动力和资本。相应地,可以把与贸易增长利害相关的经济利益集团简化为三个:劳动力要素型,土地要素型和资本要素型。^⑧上述三种要素的不同构成可以作为区分不同类型贸易国家的标准。比如,可以用根据土地/劳动力之比来衡量不同国家在此二要素上的禀赋情况:高比率意味着土地的富余和劳动力的短缺,而低比率刚好相反。至于资本要素的情况,则可以用国家的经济发展程度确定:发达国家资本要素丰

^① Kenneth Waltz, "The Myth of Interdependence", in Charles Kindelberger eds., *Th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ambridge: MIT Press, 1970, p. 205.

^② Barry Buzan, "Economic Structure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The Limits of the Liberal Cas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autumn 1984, pp. 597 - 624.

^③ J. Grieco, "Anarchy and the Limits of Cooperation: A Realist Critique of the Newest Liberal Institutionalis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summer 1988, pp. 485 - 529.

^④ 参见:Jack Levy, "The Causes of War: A Review of Theories and Evidence", in P. E. Tetlock, J. L. Husbands, R. Jervis, P. C. Stern and C. Tilly (eds.), *Behavior, Society and Nuclear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pp. 209 - 333; Norrin Ripsman, "Commercial Liberalism Under Fire: Evidence from 1914 - 1936", *Security Studies*, No. 6, 1996/1997, pp. 4 - 50.

^⑤ D. Copeland,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and War: A Theory of Trade Expectation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pring 1996, pp. 5 - 41.

^⑥ 关于利益团体影响对外政策的制定,可参见:Charles Lindblom, *Politics and Markets*, Basic Books, 1977.

^⑦ Peter Gourevitch, *Politics in Hard Times: Comparative Responses to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rises*,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6, p. 238.

^⑧ 这里只是一个简化的方法,对利益集团还可以根据其它标准进行划分。

富,而发展中国家短缺。所以,根据土地/劳动力之比的高低,并结合资本要素的多寡,国家基本上可以分为四类:(1)资本丰富,土地丰富,劳动力缺乏;(2)资本丰富,土地缺乏,劳动力丰富;(3)资本缺乏,土地丰富,劳动力缺乏;(4)资本缺乏,土地缺乏,但劳动力丰富。任何一个国家都归纳到其中的某一种类型。^①根据赫克歇尔—俄林定理(H-O定理),国家会出口其资源密集型的产品而进口资源稀缺型的产品。作为上述进出口偏好的结果,富余要素生产者会在贸易增长中收益,而要素稀缺者则会受损。^②可以预期,在其它条件相同的情况下,本国的富余要素所有者会要求政府避免冲突的产生和升级,但稀缺要素所有者的想法很可能与此不同。

基于上述分析,罗纳德·罗戈斯基认为,国家类型不同——主要可分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不同经济利益集团对贸易增长的反应也不同。在发达国家,资本所有者倾向基于自由化的贸易增长,但劳动力或土地要素所有者则希望政府采用贸易保护的政策以限制贸易增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与此相反。他进一步认为,无论是对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而言,贸易增长会对同一种要素所有者产生相同的影响。因此,相同要素所有者具有相同的贸易政策偏好。“要素一阶级”可以成为不同贸易联盟的划分依据。^③

另一个是“行业—企业”路径。“要素一阶级”分析法从资本、土地和劳动力等要素的不同使用者出发,假定贸易增长时,同一要素所有者面临着相同的收益或损失,也因此会采取一致的行动。不同要素所有者的集合构成了不同的利益集团。该划分法虽然有着相当的解释力,但它要有一个必需的前提,即要求各种要素可以完全自由流动。^④在此前提下,不论各要素存在于哪个部门,相同要素所有者会获得相同的收益变化。但事实是,生产要素会与使用它们的具体经济部门发生联系,比如同样是资本要素,在劳动力密集型行业中的资本与资本密集型行业中的资本就不一样。另外,在大多情况下,要素也很难随意从一个部门转至另一个部门,这就产生了“专有

要素”(specific factors)的问题。专有要素是指与特定部门或行业发生联系的要素,除了当前的使用之外,它们很难再有非常好的替代使用方式。考虑到专有要素的存在,所以不能完全以要素为标准划分不同的利益集团,而应将其细化至以行业为界限研究贸易增长对不同利益集团的影响以及利益集团的相关反应。^⑤

李嘉图—维纳(Ricardo-Viner)模型是一个以要素为标准对贸易联盟进行分析的替代工具。该模型的基本假定是要素不能完全自由流动,不同行业间一种或更多要素的不可流动性会产生相当不同的结果。由于贸易增长,投入出口行业的专用要素会获得不断增长的回报,而那些投入与进口品竞争行业的专用要素则会蒙受损失。在此情况下,即使同一要素的使用者内部成员之间,也会因为要素专有性的性质不同而遭遇不同的结果。所以,应该以行业作为贸易利益集团的划线标准。预示可能支持或反对贸易增长的,是不同行业的要素专有性及其在世界贸易和支付中的地位。至少从短期来看,“行业”分析法要比“要素一阶级”分析法更能解释某一国家内部不同贸易利益集团的构成及游说行为。^⑥在实证检验上,史蒂文·马吉曾指出,行业模式通常描绘了冷战后美国贸易游说的特征。^⑦

在日益开放和复杂的国际贸易中,实际的贸易增长对国内利益集团的收益影响可能会更为具体,即只发生在特定的企业而不是更广泛的部门或行业之间。海伦·米尔纳的研究表明,那些最少依赖出口和多国化经营的企业往往通过要求贸易保护以回应

^① Ronald Rogowski, "Commerce and Coalitions: How Trade Affects Domestic Political Institutions", in Jeffrey A. Frieden eds.,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Perspectives on Global Power and Wealth*,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3, p. 320.

^② Ibid, pp. 318 - 326.

^③ 这里的阶级不是马克思主义语意下的政治阶级,而是简单的同一种要素所有者的集合。

^④ Michael J. Hiscox, "Class Versus Industry Cleavages: Inter-Industry Factor Mobility and the Politics of Trad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winter 2001, pp. 1 - 46.

^⑤ Paul Midford,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Domestic Politics: Improving on Rogowski's Model of Political Alignment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autumn 1993, pp. 535 - 564.

^⑥ 长期来看,任何要素都不是专有的。基于此点,一般认为李嘉图—维纳适用于短期分析,而斯托珀—萨缪尔森模型则适合于长期分析。

^⑦ Steven Magee, "The Economics of Special Interest Politics: The Case of Tariff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y 1978, pp. 246 - 250.

进口商品的竞争;那些出口较多但没有多国化经营的企业对待贸易增长的政治游说偏好会阵营分化,有些倾向贸易保护,而另一些希望自由贸易;出口和多国化两方面都更为国际化的企业则偏向贸易自由和增长。^①

尽管上述方法在研究路径上存在相当差异,但在利益集团是“贸易引起合作或是冲突的国内微观基础”上却看法一致。在贸易增长和利益集团的相互关系上,如下三个共识也应该能够达成:(1)开放经济条件下,国际贸易对不同利益集团的影响是不同的,换言之,有些利益团体会受益,而有些会受损。^②(2)获益者会继续支持对外贸易的发展,不愿由于其它因素——比如战争——打断贸易的进程。而那些在贸易中受损的利益集团,要求政府中断贸易或是利用各种手段保护其利益,从而引起纠纷以至冲突,甚至战争。(3)虽然利益集团最终实现政治诉求受多方因素影响,比如其内部资源和外部条件,但随着从贸易增长中所获得的收入和财富不断增加,它们在政府决策过程中的政治影响力会越来越大。

在安全之下:利益集团作用的限度

虽然支持贸易增长的利益集团在政府决策过程中的影响力越来越大,但这种影响主要建立在与其它利益集团进行比较的基础之上,涉及领域也主要以经贸政策的制定为主,比如政府应该采取自由贸易还是保护贸易等等。在涉及国家安全问题,特别是重大国家安全问题时,它们所能发挥的作用将会受到严重制约。

理想状态下,国家既应该追求安全,也应该追求贸易福利。但在两者不能协调的情况下,国家通常会舍弃福利而追求安全。^③所以,在优先考虑的战略目标上,政府和贸易利益集团存在显著不同。一般情况下,国家制定对外战略不会以推进贸易利益为根本出发点,更加不要说某些利益集团的团体利益。国家政策制定者首要考虑的是确保国家安全,并使得这种安全最大化,其次才是贸易利益的实现。^④而

贸易利益集团通常只是着眼于本集团的经济利益,去试图影响政府制定出有利于自身福利最大化的政策。

当然,这并不表明利益集团的经济取向和国家的安全取向之间一定产生内生冲突。在国家安全没有受到严重威胁时,政府的政策制定者和利益集团在开拓市场、维护贸易福利等方面目标一致。对国家而言,在此情况下追求贸易福利甚至是国家的首要政策。毋庸利益集团的游说,政府也会自为地开展国际贸易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和政策环境。对一些完全立足于贸易的小国而言,国际贸易的顺利开展本身就是国家最根本的安全利益。^⑤但问题在于,对其它国家,尤其是那些具有多维国家利益的大国来讲,确实存在追求贸易利益与追求国家安全发生冲突的可能,其产生原因在于贸易具有不利于国家安全的隐蔽外部性。比如,当和潜在的战略对手进行贸易时,本国固然可以获得贸易利得,但同时战略对手或潜在敌国可能获得更多。由于国家意图的不确定性,对方完全可能将借由贸易所提升的经济实力转化为军事实力,进而挑战和危害本国的重要国家安全利益。^⑥对政策制定者而言,如若完全以利益集团的诉求为对外政策基点,则会通常以忽略社会的其它福利,甚至是国家安全的根本利益为代价。在安全和贸易之间,国家首先考虑的必定是安全。为扭转从长远来看有损自身安全的贸易流向,国家会调控贸易的流向:促进与盟友有更多贸易,而限制与那些安全关系可能存在问题的国家进行贸易。^⑦

当国家从安全出发力图重塑原有的贸易流向时,那些原本通过与特定国家贸易以获取贸易利得

^① Helen V. Milner, *Resisting Protectionism, and Free Trade: International and Poli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8.

^② Hiscox, op. cit., pp.3-5.

^③ Robert E. Baldw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rade Policy",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Fall 1989, p.132.

^④ Thomas D. Willett, Mehrdad Jalalighajar, "U.S Trade Policy and National Security", *Cato Journal*, winter 1983/84, pp.718-719.

^⑤ Aaron L. Friedberg, "The Chang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Economics and National Securit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Summer 1991, pp.256-276. 关于经济对安全的促进作用,还可参见本文第一部分自由主义者对贸易和安全的分析。

^⑥ Joanne Gowa, *Allies, Adversaries,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6.

^⑦ Joanne Gowa, "Bipolarity, Multipolarity, and Free Trad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December 1989, pp.1245-1255.

的利益集团势必会因此遭受损失。作为自然的反映,它们会展开持续而有力的游说活动以期改变国家实施此种外交战略。最终的游说效果取决于国家政策制定者在多大程度上具备单独塑造对外战略的能力。一般而言,这种能力与国家安全受到威胁的程度呈正相关关系,而与贸易福利的可能损失呈负相关关系。在一定范围之内,政策可能在安全和贸易之间摇摆,丧失部分的安全获得贸易利益,或者相反。但超过一定限度之后——这个限度以安全遭受威胁的程度为衡量尺度,而不是贸易——政府会完全基于安全的可能得失来制定外交战略,并将经贸政策纳入服务于安全政策的轨道。判断安全受到的威胁程度会受到领导人主观认知的影响,但仍然也存在一定的客观标准,比如领土完整等核心国家安全利益是否遭受损害等。国家安全受到的威胁越严重,国家领导者展现的独立性和强势感便越强。与日常情况不同,此时政策制定者不会被动地任由国内各个利益集团对其政策主导权进行争夺,而会主动地在国家安全和贸易福利之间进行抉择,当然结果往往是选择前者。有时,为了表明其重视安全的外交战略具有充分的民意合法性,政府甚至可以动员支持其外交战略的社会团体进入决策系统以对抗政策的反对者。^①

所以,贸易利益集团在涉及国家安全领域的影响力往往是有限的,不足以改变政府在此议题上的议事日程。只有当安全能得以保证时,对贸易利益的追求才可成为国家的重要目标。也只有在此基础上,利益集团的要求才能在政策制定过程中得以反映。^②

结语:兼谈中美贸易增长的安全后果

贸易和冲突之间的关系引起了学者们的极大关注。他们从不同角度出发力图阐明贸易和冲突之间的因果关系。本文把利益集团纳入贸易和冲突的分析框架之中,着重探讨贸易会对国内的不同贸易利益集团产生何种影响,以及这些利益集团在政府对外政策中的作用及其限度。结果表明,议题领域的

不同是制约利益集团发挥作用的重要因素。在经贸领域,利益集团的作用是相当显著的,但在安全领域,或者是涉及安全的经贸领域,利益集团所能发挥的作用则比较有限。以此为理论基点,本文最后想就中美贸易增长对两国关系的塑造做一点探讨。自上世纪80年代以来,特别是冷战结束以后,中美之间的经贸合作日益紧密,不仅双边贸易额节节攀升,成为各自最重要的贸易伙伴之一,而且美国连续几年居于各国对华投资的第一位。与中国进行贸易的巨大利得促使美国国内出现了一批拥护和支持对华贸易的利益集团。从历史上看,尽管中美之间曾经由于诸如知识产权保护、经济制裁、最惠国待遇和加入WTO等问题而争吵不断,并导致双边关系恶化,但在很大程度上因为那些从对华贸易中获益的利益集团的游说,每每在紧要关头美国政府的对华政策便会出现弱化的迹象,并因此避免了中美两国间的严重冲突。^③在是否给予对华最惠国待遇以及是否支持中国加入WTO等问题上,利益集团的作用发挥得尤为淋漓尽致,甚至可以用至关重要来形容。在这个意义上,贸易增长通过国内利益集团的自利行为确实有助于消除中美之间的冲突。

但正如上面所分析的,尽管利益集团在涉及对华经贸领域的政策制定上发挥了相当大的作用,这种作用局限于经贸领域,而不能广延至安全领域。在中美关系的发展当中,基于贸易的种种考虑确能压制国家间的非重要冲突,但当冲突变得日益严重且关乎国家核心利益时,不仅利益集团,甚至连贸易本身的缓冲作用都相当有限。○

(责任编辑:张浩)

^① John Ikenberry, David A. Lake, and Michael Mastanduno, "Introduction: approaches to explaining American foreign economic polic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winter 1988, pp. 12-13.

^② Bruce Russett, and John R. Oneal, *Triangulating Peace: Democracy, Interdependence, an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New York: Norton, 2001.

^③ 可参见王勇著:《最惠国待遇的回合》,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宋国友:“试论冷战后美国对华经济制裁的国内因素”,《国际经济评论》,2003年第1期;David M. Lampton, *Same Bed, Different Dreams: Managing U. S. - China Relations, 1989 - 200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